

2024年11月3日

聆聽何為？

馬爾穀福音 12:28-34

有一個經師前來，問耶穌說：“一切誡命中，那一條是第一條呢？”

耶穌回答說：“第一條是：以色列！你要聽！上主、我們的天主，是唯一的天主。你應當全心、全靈、全意、全力，愛上主、你的天主。第二條是：你應當愛近人，如你自己。再沒有別的誡命，比這兩條更大的了。”

那經師對耶穌說：“不錯，師父說的實在對：天主是唯一的，除他以外，再沒有別的。我們應全心、全意、全力愛他，並愛近人如自己；這遠超過一切全燔祭和犧牲。”

耶穌見他回答得明智，便對他說：“你離天主的國不遠了。”從此，沒有人敢再問他。

我們在今天的福音書中，至少聽到有一個經師沒有向天主封閉，而是認同祂的誡命，這多麼令人欣慰啊！主耶穌甚至告訴他，他離天國不遠了。鑒於這位經師的明智回應，我們能夠希望祂認識到耶穌是祂的主、是默西亞，耶穌的話因而得以在他內得到應驗：“凡成為天國門徒的經師，就好像一個家主，從他的寶庫裏，提出新的和舊的東西。”(太 13:52)

在默想第一條誡命時，我們看到，首先，以色列人被勸誡“要聽”。這非常特殊

的聆聽，不能是膚淺的，而應是對需要我們抱有特殊態度的事物的關注。因著這樣的聆聽，心靈和理智真正想要理解並內化天主聖言，同時，這樣的聆聽關涉到將我們與可能導致分散注意力的一切、妄圖將自己等同於天主聖言的一切隔絕開來。所有“遊蕩”的思想都必須放在一邊，這樣，如果可能的話，沒有任何東西能夠阻礙天主聖言進入我們內心。

以誠摯的願望去理解，對於正確的聆聽非常重要，這意味著一種將自己放低的謙卑態度，而不假裝自己的想法與所聽到內容分量相同。當言說者真有話要告訴我們時，這一點尤其正確，當面對的是天主聖言時，更是如此。對待任何嚴肅的人類對話，這種悉心耐心的態度也是必要的，這樣才能真正嘗試理解對方的想法，然後再提出自己的觀點。

因此，我們看到，聆聽是一門真正的藝術，因而聖經這樣說：“我親愛的弟兄們，你們要知道：每人都該敏於聽教，遲於發言，遲於動怒。”（雅 1：19）。

如果在自己內喚醒了這樣的性情，天主聖言豐饒的祝福就會臨到我們內，並散發出光芒。事實上，每一條誡命——尤其是第一條——不僅是對正確生活的勸告，其本身亦帶有恩寵與光明，使我們能夠依照誡命要求行事。因此，聖言離我們並不遙遠，它接近我們的心（參羅 10:8），與我們的心相對應，提醒我們可能已經忘卻或已從良知中抹去的深刻真理。

今天福音書中的經師為樹立了聆聽態度的典範。主耶穌的回應觸動了他內心的深

處，證實了他在與天主的關係中已得到的認知。他之前一直很用心，現在與耶穌的相遇證實了內心的確信，並要據此努力生活。這人離天國並不遙遠，在那一刻，他經歷了真理內的相互承認。

現在的問題是全心全意地踐行天主誡命，讓自己被天主引導，越來越多地瞭解天主，把對自己的愛給予近人，或者更好的是，將天主賜予自己的愛給予近人。

經師的回答是對我們的指引：對於天主，心的奉獻比所做任何祭獻或努力都重要，即使犧牲與努力亦具有價值與成效。祂希望我們接受祂的愛並回應祂的愛。這就是最大的恩寵：能夠聆聽並理解天主向我們給予的愛，進而學會在這愛內飽飫自己及近人！

“祂每天清晨喚醒我，喚醒我的耳朵，叫我如同學子一樣靜聽”（依 50:4）。獲得“學子之耳”，就能夠越來越多地認識這愛，而這愛是我們存在的基礎。

每個人都受召與天主決定性的相遇，每個人都依照祂的肖像和模樣受造（參創 1:27），而無論這形象如何地被破壞。當人與這根本真理相遇，就能找到歸家之路，回歸由於原罪及其後果而失去的真正家園。

同時，我們也必須從天主的角度默想第一條誡命：祂渴望我們能履行這誡命，這樣祂就能把為我們準備的一切賜予我們。偏離道路，就將留於黑暗中，活於“死亡的暗影”（參路 1:79），而天主之愛則尋求一切可能，以祂的光明觸碰我們。